

二月二十四日奉

教育廳訓令第三一三號

令知度量衡新制宜一律採用，及編入教科書。

同日又奉

教育廳訓令第四五一號

令知切實注重體育發揚民族精神。

二月二十七日奉

教育廳指令第五九三號

令復學生健康檢查統計表式，候頒發到廳，再行飭遵。

二月二十七日奉

教育廳指令第六零五號

據繳十八年度大學畢業生職業調查表，准彙轉。

呈教育部請轉財政部發給教育用品免稅護

照文

呈為呈請事：竊屬校為科學實驗，特向美國定購儀器六種運

校應用，查教育實用驗品照章免稅，為此備文連同擬請發給

護照購運之教育用品表六種，每種六份，各附印花一元五角

，共九元；呈請

察核，懇賜轉函

財政部發給免稅護照，俾便入口，實為公便。謹呈

國民政府教育部部長蔣

私立嶺南大學校長鍾榮光

附繳擬請發護照之教育用品表六種各六份印花共九元

中華民國二十年

二月

二十四日

佈告

私立嶺南大學佈告 第五三號

為佈告事：茲據院長聯席會議第二十二次會議議決，請任馬

熾堉君為二十年夏令學校主任一案，自應照准，除分函委任

外，合行佈告週知，此佈。

中華民國二十年

二月

十七日

校長鍾榮光

私立嶺南大學佈告 第五四號

為佈告事：茲據院長聯席會議第二十三次議決，本學年寒假

因奉教育廳令減少一星期，可否將本年畢業日提前一星期，

即原定六月二十日改為六月十三日舉行一案，自可照准，合

行佈告週知，此佈。

校長鍾榮光

中華民國二十年

二月

十七日